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函

地址：326020桃園市楊梅區秀才路851號
承辦人：曾淑君
電話：(03)4855368分機1640
電子信箱：shuchun1025@wda.gov.tw

受文者：國立清華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桃分署訓字第110320131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2013181A1C_ATTCH3.pdf)

主旨：檢送本分署明(111)年自辦職前訓練摺頁1份，請協助宣傳
周知，至紉公誼，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分署為因應各產業人才需求，提供青年、一般失(待)業民眾參與職業訓練之機會與管道，開辦機械、資訊、物流、建築、能源、觀光休閒、創意設計及機電服務等八大職群之多元職業訓練課程，以協助青年提升職場競爭力，順利就業。
- 二、本分署師資陣容堅強、提供最創新的課程及最完備的訓練設施，讓青年於受訓期間獲得全方位的學、術科專業訓練，訓練課程一律免費，並於結訓前，除輔導參加各職類丙級、乙級檢定評量機制認證外，也會與合作廠商結合辦理各類型徵才活動，積極提供各項就業輔導措施，讓結訓學員可迅速就業。
- 三、報名資格：15歲(含)以上具工作意願且工作技能不足之青年(無勞保加保紀錄，且未具雇主或公司商號負責人身分或自營作業身分，或加保職業工會、農會或漁會，確實無工

國立清華大學



1100019340

作者)；另提供遠道之參訓青年完善住宿環境、符合安全衛生餐廳團膳及籃球場、圖書室及交誼廳等公共休閒娛樂設施。

- 四、如屬就業保險法非自願性離職者以及符合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計有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或高齡者、身心障礙者、原住民、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長期失業者、二度就業婦女、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新住民及15歲以上未滿18歲之未就學未就業少年等11類特定對象得請領生活津貼。
- 五、相關職業訓練資訊可至分署官網(<https://thmr.wda.gov.tw>/業務專區/職業訓練)、台灣就業通網(<https://www.taiwanjobs.gov.tw>/找課程)查詢報名，另可電洽(03)485-5368分機1602~1640詢問。
- 六、歡迎貴校鼓勵有職業訓練需求之在校生成或即將進入職場之畢業生踴躍報名參加(本分署各職訓資源簡介影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DvqAoGrV-uE>)。

正本：國立清華大學

副本：